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在厦门市海沧区公司五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 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,并获全体董 事确认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江斌先生主持,公司董事会成员应到九人,实际 参加表决人数九人。公司监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 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 议案:

一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 财务信息更正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更正事项符合相关规定,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 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。董事会同意本次前期财务信息更正。具体内容详 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八日